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海南航空（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公开发行美元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海南航空（香港）有限公司境外公开发行美元债券的报告》。为拓宽融资渠道，并结合公司海外债券市场的情况和公司资金需求状况，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航空（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航空香港”）拟在境外公开发行规模不超过 5 亿美元（含）的债券。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美元债券发行的基本情况

- (一) 发行主体：海南航空（香港）有限公司；
- (二) 发行规模：本次拟发行规模不超过 5 亿美元（含）；
- (三) 发行期限：不超过 3 年（含）；
- (四) 发行利率：具体发行利率根据发行时投资者意向确定；
- (五) 发行方式：本次发行采取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方式。可一次或分期发行，具体发行期数和金额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其转授权人士）根据公司资金需求和市场情况确定；
- (六) 募集资金用途：用于偿还境外有息债务；
- (七) 决议有效期：本次拟发行美元债券的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相关发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二、本次美元债券发行的担保事项

根据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的公司与子公司互保额度，公司为本项

债券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包括本次美元债券的本金和利息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与控股子公司 2019 年互保额度的公告》（编号：临 2019-037）。本次担保最高本金金额为 5 亿美元。截至本次董事会，公司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42.92 亿元（不含本次公告担保金额）。

截至本次董事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308.84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44.92%，其中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193.50 亿元（不含本次公告担保金额），无逾期担保。

三、本次美元债券发行的授权事项

为提高本次美元债券发行工作的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由公司董事会转而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专门人员，全权决定和办理与本次美元债券发行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一) 确定本次发行的具体条款、条件和其他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注册规模、发行规模、期限、发行价格、利率或其确定方式、担保条件、发行时机、是否分期发行及发行期数、是否设置回售条款或赎回条款、评级安排、担保事项、签署维持良好协议、还本付息的期限、在股东大会批准的用途范畴内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安排等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

(二) 批准、修改并签署所有必要的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本次发行美元债券的注册报告、招债书、承销协议及其他相关协议；在银行申请开立保函、信用证、相关协议或申请文件等；各种公告及其他需披露文件；

(三)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其他事项，包括但不限于聘请中介机构，办理本次发行的审批事项，办理发行、债权债务登记及交易流通等有关事项；

(四) 如监管部门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依据监管部门意见对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五) 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境内外披露事宜；

(六) 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

以上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四、本次境外发行美元债券的审批程序

本次拟在境外发行美元债券的有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四日